

论西方价值澄清德育模式及其 对我国学校德育的启示¹

邹绍清^a, 方开学^b

(西南大学 a.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b. 后勤集团, 重庆 北碚 400715)

摘要:价值澄清德育模式是20世纪六七十年代在西方国家广泛流行和使用的学校德育方法。应在分析价值澄清的德育模式产生的时代背景、含义、理论观点及具体方法的基础上,明确其实显学生的主体性、实效性和可操作性的显著特点,进而明确其对我国学校德育的启示。

关键词:价值澄清德育模式;学校德育;借鉴

中图分类号:G41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2-0845(2006)11-0090-03

20世纪60年代美国纽约大学路易斯·拉斯、马萨诸塞

收稿日期:2006-04-20

基金项目:重庆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新课程标准实施下的中学政治课改革创新研究”阶段成果之一(2005Z-JY06),负责人为邹绍清

作者简介:邹绍清(1968-),女,四川广安人,讲师,硕士,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研究、教学法研究;方开学(1966-),男,四川广安人,会计师,从事学校教育研究。

围绕着有利于把我们的教育对象培养成为社会主义的“四有”新人这一培养目标,因此在构建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中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明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目标,并具体落实到各种思想政治教育环境建设的要素当中。

二是横向协调原则。教育中最忌讳的是各种教育因素的不系统不协调性,这种不系统不协调往往导致各种教育影响的相互“顶牛”,使教育的总效应被抵消、复归于零,甚至使受教育者产生思想混乱,导致负效应。因此,必须协调各种教育环境因素,使社会环境、校园环境、家庭环境、媒体舆论环境等因素密切结合,相互沟通,协调一致,形成一种教育影响的整合力。

三是纵向一致原则。由于人的思想品德的形成发展是一个过程,具有长期性、渐进性、无止境性的特点,而且良好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形成也是有一个长期积累、反复曲折的过程。因此,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构建,必须要有目标、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坚持承前启后、注重积累、重在建设,以保持前后一致和时间上的连续性;保持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构建循序渐进,形成良性循环。

四是综合优化原则。通过充分改造环绕于教育主客体周围的各种环境条件,充分发掘积极因素,排解消极因素,优化环境资源,为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提供良好的氛围、顺畅的渠道以及强大的合力。

五是利用与拓展相结合原则。要在十分重视充分利用现有各种思想政治教育环境资源的同时,不断拓展利用空

间,进一步发掘可利用资源的潜力,并在校内外思想政治教育资源的利用改造中,注意发挥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的两个主体作用。

(二)在构建优化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实践中的对策

1. 提高强化全社会的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向多主体与渠道渗透,向开放动态的整合力型思想政治教育模式转变。

2. 充分发挥学校在营造优化的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中的主动性和主体作用。使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主动连接社会环境系统,利用其合理因素并进行自身改造。实现内外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良性互动。

3. 努力促进政府和其他社会主体在改造优化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中的作用。优化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工作与整个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要有机联系起来,并保证落实到各个具体的环境系统建设中。

4. 综合运用德治和法治等多种手段来优化改造思想政治教育环境。思想政治教育环境的优化单靠某手段某种力量难以彻底解决问题,必须综合运用道德教化、严格法治(包括制度、纪律)及经济的、行政的等多种手段,促使思想政治教育环境优化的积极因素得到良性扩张。

5. 进行社会精神实体的整建,构筑起坚强的民族精神支柱。

[责任编辑:张家恩]

一、价值澄清法德育模式产生的时代背景及其含义

20世纪60年代,美国面临着深刻的社会变化,各种社会团体广泛建立和传播媒介的发展,多元主义、相对主义盛行,人们价值观相当混乱,这对传统的学校教育带来极大的挑战。在这种背景下,拉斯等人在接受了存在主义的伦理学,杜威的经验论教育哲学以及人本主义心理学的主张后,以相对主义价值论为理论基础,提出价值澄清法。

所谓价值澄清德育模式“是指使受教育者通过价值评价和选择的学习,获得最合适和清晰的个人价值观的一种道德教育模式”^[1]。该理论的基本假设前提是“儿童处于价值冲突的复杂社会,这个社会没有一套公认的道德准则和价值观,这就决定了教师不可能直接把价值观教给学生,而只能通过学习、分析、讨论、评价、反思等方法来帮助学生形成适合自己的价值观体系”^[2]。它是以价值澄清学说为指导,其核心是在于学生(儿童)根据其经验自由决定其价值观:其目的是建构最适合个人的价值观,而德育过程是促使人们对自己和整个社会的价值观作出充分自由和深思熟虑的反应的澄清过程。

二、价值澄清德育模式主要理论观点和具体方法

1. 价值澄清德育模式的三阶段七步骤八功能

拉斯等人认为,学生的价值观选择和决定要受父母、同伴、学校、宗教等多方面的影响,容易出现相互矛盾,导致价值混乱。加之各种传媒和多元社会的开放性,电视、电影、广播、书刊以及旅游的普及,不仅扩大了学生的视野,给学生提供了丰富多变的信息,使学生难以选择,导致学生更难以形成自己的清晰的价值观。且传统道德教育因带有强制性,不能鼓励人们对价值观进行自由探索和理性思考,没有作出自由的选择。所以,儿童面临复杂多变的现代社会,面临多种相互矛盾的价值观无所适从;为此,拉斯等人提出了价值澄清的四大要素:关注生活、接受现实、启发思考、培养能力。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价值澄清模式”(The Values Clarification Model)。主要是通过和价值澄清过程(或称评价过程)达到最合适的个人价值。

价值澄清过程包括三个阶段七个步骤,主要有:第一阶段是选择(Choosing),包含三个步骤:一是自由选择,选择是自由的,无外力和权威的控制和胁迫;二是从尽可能多的项目中做出选择;三是对选择的结果进行全面细心的思考。第二阶段是珍视(prizing),具体包括两个步骤:一是对个人的选择进行估价和珍视;二是把个人的选择向公众公开,并求得大家承认。第三阶段是行动(acting),它包含:第一步是根据所做的选择行动;第二步是反复行动使之成为个人的生活方式。这三个阶段七个步骤,其实质就是由选择、赞赏、行动三个分过程组成。这类类似于我们常见的知、情、行分类法。通过这一过程,人们的价值问题得到了评价和澄清,从而产生的结果就是价值观。所以,价值澄清德育模式的理论功能是可以产生八个方面的德育效果,包括降低不良行为的强度和频率,减少反叛和骚乱行为,提高自我概念、自信心,具有较成熟的价值观,学生学习风气日渐浓厚,人际关系改善,缓和个人压力,师生关系改善^[3]。此外,该理论特别重视“价值指针”(即用一些词语表现个人的愿望、兴

趣、情感、态度和倾向)的运用以促进学生价值观的运作和发展。

2. 价值澄清德育模式的主要方法

在拉斯的《价值与教学》一书中提出了19种具体方法,其中学校德育实践中最常用的是^[3]:

(1)价值澄清应答法。所谓价值澄清应答法是指运用一些巧妙的应答技术,激发学生对他的价值观进行思考。其方式是一个老师与一个学生的一对一交谈来进行的,这种对话不要求进行“硬性的”、对抗性的或不断深究的询问,而是“软性的”、随意的或激励性的。学生自愿参加,教师尊重个人的隐私权。这是课堂中进行的主要的一种价值澄清方法。这种方法适用于所有的师生之间的随意交谈。通过这种方法,老师可以了解学生的基本价值取向。

(2)价值表填写法。它是指通过学生填写价值表来进行的一种方法。这是在有些不适合澄清应答法运用的问题或场境时采用的。它要求老师根据教学的目的,设计和编制一些形式多样的价值表。

(3)价值观延续法。价值观延续法是指任何问题都可以扩展其可供选择的范围,而不仅仅局限于两个极端的看法。因为在现实生活中的许多问题并不是非此即彼的,属于两个相对立的极端,而在这两个极端之间存在一个很大范围的延续体。这种方法可以在大组或全班讨论中运用。

3. 价值澄清德育模式的显著特点

第一,突显德育中学生的主体性。道德教育是以促进人的发展为目的的教育活动,要处处体现以人为本,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道德教育必须尊重学生的主体地位和独立的人格尊严”^[4]。把学生作为独立的主体,尊重学生个体的人格需要和意志自由,培养学生的主体性道德其发展是现代以人为本教育理念的根本追求。价值澄清法极力强调一种对价值观形成的动态发展过程,注重评价思维训练,使教师在整个教育活动中起辅助作用,通过暗示、询问、激励、提供资料等,引导学生学会进行分析、评价,认真作出合理的选择,逐渐形成自己的价值观。改变了传统的直接灌输,改变了学生在受教育活动中的被动地位,促进了主体德育的发展。

第二,贴近学生的实际生活和社会现实问题,具有实效性。价值澄清法在运作的过程中,非常强调以生活为中心,主要解决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并针对现实社会中的一些问题进行讨论,容易引起学生的兴趣,加之老师方法灵活而带有开放性,就容易解决价值冲突和冲突中道德问题。使学生在思考、反省中做出选择,判断,不断地修正自己的行为。这就摆脱了传统德育中的抽象和脱离实际,避免了唱高调,促使学生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

第三,具有可操作性。由于价值澄清法不像其他的道德教育理论是依据某种哲学理论为基础的,而它是根据西方现代社会道德教育的实际状况提出来的,具有很强的操作性,因为拉斯等人设计了上百种价值澄清的策略、价值教学活动和指导手册,提供了很多条注意事项。其中主要策略包括有澄清反应法、交谈策略、讨论策略、书写策略等。易教易学,实际可行,并使无法量化的德育工作变成可操作性。

三、价值澄清德育模式对我国学校德育的启示

1. 德育目标上着力发展学生的道德判断和选择能力

借鉴价值澄清德育模式,要注重发展学生道德判断和道德选择能力的培养。所谓“道德判断是个体运用已有的道德经验和道德知识对道德现象进行分析、鉴别、评价和选择的心理过程”;“道德选择是个体面对价值冲突时,基于道德判断所作出的选择”^[5]。无论是道德判断还是道德选择,都渗透着主体道德需要在内的价值评判与价值选择。尤其当今信息多元化、利益多元化的刺激和影响下,文化的多元化与价值观的多元化已成为社会生活中的普遍现象,人们的生活方式走向多元化,不同的道德价值、不同的价值需要、不同的生活理想在社会中并存,并且存在冲突,这就使每个人面对纷繁复杂的多元价值必须进行道德选择和道德判断,并对自己的选择负责任,培养对自己、对家庭、对社会负责任的世界公民,这就意味着我国传统的“硬性灌输”和“教会顺从的学校道德教育要转变为注重培养学生的道德判断和选择能力。正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教育——财富蕴藏其中》一书中所强调的“应该使每一个人尤其借助于青年时代所受的教育,能够形成一种独立自主的、富有批判精神的思想意识,以及培养自己的判断能力,以便由他自己确定在人生的各种不同的情况下他认为应该做的事情”。重视发展学生的道德判断力,培养学生的道德选择能力,使受教育者具有较高的道德素质和水平。在实践中,一方面要通过人类社会保证共同生活的基本价值作为教育和引导的基本参照点,帮助学生积极追求这些价值;另一方面要通过有效的方法,积极引导分析不同价值选择所导致的不同后果,帮助学生修正和升华自己的价值选择,形成真正个人自律的道德准则,并且努力在生活中实践。

2. 德育内容上关注学生的生活世界,贴近社会现实

教育活动和人在教育中的生活都是属于生活世界的,生活世界是教育的根基。美国著名哲学家、教育学家杜威曾提出“教育即生活”、“学校即社会”的著名论断。表明学校教育和生活不能脱离社会,教育是生活的过程,而不是将来生活的准备。如果脱离了生活实际的德育内容只会沦为机械而枯燥的教条,是空洞而无效的。价值澄清德育模式注重学生生活实际,让学生在生活学习、在生活中思考、并作出选择,形成价值观念和行为习惯。这就可以有效地避免我国学校德育和学生生活的隔离,减少“5+2=0”的中和效应,即学校每周5天的德育往往在每周2天的双休日中被社会和家庭消解。因而,借鉴价值澄清德育模式,学校德育应更重视学生的现实社会和真实生活,提倡真实教育,推行学校、家庭和社会一致的德育目标和共同的价值标准,使理论和现实结合,保持步调一致,形成合力,彰显学校德育的效果。

3. 德育过程中坚持和引导学生在社会主导价值观标准下的选择

价值澄清法理论之所以能在世界各国盛行不衰,深受学生的欢迎,主要是它能使学生在轻松愉快、自主平等的氛

围中获得良好的价值教育和积极的人生态度。但作为一种方法,由于它缺乏具体的道德目标和道德内容,出现了相对主义的价值观,最终导致社会主导价值观的选择标准缺失,从而失去了道德教育的根本方向,这也成为其致命弱点。所以,我们在借鉴这种方法时,在尊重学生的主体地位,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的同时,更应注意几点:第一,坚持社会主导价值观的选择标准。我国学校德育的主导价值观就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价值观——集体主义。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学校性质的根本标志。在当前,还必须要坚持社会主导价值观选择标准的一元性以保证我国学校德育的正确方向。当然要注意多样化不是多元化,多样化是在一元化的指导思想下的多样化。因此我们不能简单照搬,只有坚持社会主导价值观的选择标准的一元性,才能克服价值澄清法所出现的相对主义价值观的致命弱点,改变以个体的经验作为评判价值观的标准。第二,坚持社会主导价值观下的选择。坚持了社会主导价值观的选择标准,克服价值澄清法的相对主义价值观,使教育者在具体指导学生进行价值分析、选择时,就具有明确目的和指导思想,帮助澄清一些错误的观念,促使学生选择和逐步形成正确的价值观,所以老师在引导学生对众多的信息和复杂的思想、行为进行分析选择时,就要始终坚持社会主导价值观的指导下的选择,避免“个人为中心”价值观。第三,将社会主导价值观的认同与内化贯彻于选择全过程。价值澄清法作为一种方法,尊重学生的主体作用,注重发展学生的道德意识。道德判断和价值观选择能力,促进了对传统德育硬性灌输方法的改造。这一点是非常值得借鉴的。但如果将社会主导价值观的认同与内化贯彻于选择全过程,效果将会更理想。所谓对社会主导价值观的认同,是在受到社会主导价值观的影响,从思想情感上接受这种思想态度,并认为这种思想就是自己的思想态度。它不受外力的影响,是学生在思想态度上主动地接受他人的影响;学生对社会主导价值观内化则是学生把社会主导价值观转变为自己信念和信仰,它是认同阶段的延续和升华,是思想态度的质变,最后转变为行为。认同和内化都有需要和情感因素。为此,在我国学校教育中,尤其要注意研究学生的个体需要和注意知、情、意的协调一致,注意满足学生的合理需要,积极利用情感因素,才能将社会主导价值观的认同和内化贯彻其中。

参考文献:

- [1]王玄武,等.比较德育学[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140.
- [2]冯文全.论拉斯的价值澄清德育思想及其启示[J].比较教育研究,2005(1).
- [3]冯增俊.当代西方学校道德教育[M].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7.
- [4]易莉.西方德育价值澄清法之借鉴[J].思想政治教育,2004(5).
- [5]曹清燕.主体性原则:学校道德教育有效性的一种解读[J].思想政治教育,2005(6).

[责任编辑:张家恩]